

拎包入住 整洁亮堂的 两室一厅

环卫工夫妇：
新市民新型住房保障
还能让我们享受租房补贴
真正有了家的感觉！



桑小已对新家宽敞亮堂的厨房很是满意。

只此江南
·浙里行



桑小已、姚宜春夫妇。
记者 刘波 摄

“从2002年到宁波打工至今20年，一共搬了3次家，一家三口住过4平方米的地方，如今这套70多平方米的房子，让我们真正有了家的感觉！”环卫工人桑小已高兴地对记者说。

桑小已所说的这套房子，位于宁波市江北区宝丽茗苑小区，面积78平方米，两室一厅，每个月租金1500元，还能享受海曙区政府租房补贴476元/月。

为解决一线无房环卫工人的住房难问题，去年宁波市发布了《关于解决一线环卫工人住房困难的通知》，提出3年内实现一线无房环卫工人应保尽保。根据宁波市住建局统计数据显示，截至上月底，全市近3000位环卫工人获得公租房保障。仅海曙区就有434户环卫工人家庭获取了租房补贴。

在“只此江南·浙里行”迎接浙江省第十五次党代会全省晚报融媒体走进基层特别行动中，记者走进一线环卫工人家中，感受新市民住房保障政策给他们带来的幸福感。

A

“这套房子租金1500元/月
政府给476元/月的补贴……”

细雨蒙蒙的5月，空气中弥漫着花香的味道。桑小已笑吟吟地带记者刷卡进楼道乘坐电梯，来到家门前，通过手机开锁软件，一键打开了家门。78平方米的房子，两室一厅，整洁亮堂。

“我们是去年10月份搬进来住的，这间大点儿的是我们的卧室，隔壁是我女儿的，还有一个小房间，放得下一张床，是临时居住用的。房子我们很满意……”桑小已边走边向记者介绍。

“这套房子，租金1500元/月，政府给476元/月的住房租赁补贴，相当于省下了三分之一的房租，大大减轻了我们的经济负担。”桑小已的丈夫姚宜春说。

说起自己的租房经历，姚宜春夫妇打开了话匣子。2002年，30岁的姚宜春和27岁的桑小已从江苏连云港到宁波务工，在海曙区从事环卫工作。由于收入有限，夫妻俩和儿子一家三口在郎官小区租了一个4平方米的地

方，每月租金100元。“那里实在太小了，只能容纳得下一张床，一家三口吃饭睡觉都在这张床上。”回忆起当初的生活场景，桑小已眼眶微微泛红。这个安在车棚里的“家”，他们一住就是6年。

后来，夫妻俩迎来了小女儿。为了改善生活，他们在清林闲庭小区租了一套50多平方米的一室一厅。这套房子一直住了14年。直到去年10月，夫妻俩的居住条件才迎来改变。

“我们海曙环卫中心进行了无房环卫工人排摸，提供租赁房源，解决我们的居住难问题。当时有几处房源可供我们选择，我们选择了宝丽茗苑小区，这里离我们俩的工作地方都近。”桑小已的丈夫姚宜春笑着说，“当时一看到这房子，就很喜欢，房子是重新装修过的，崭新锃亮，还配有抽油烟机、热水器等家电设施，有餐桌、床等家具设施，我们对这里很满意！”

B

海曙首批环卫工人领到租赁补贴
第二批租赁补贴计划于6月发放

记者从海曙区住建局获悉，跟姚宜春夫妇一样，本月以来，海曙区完成了首批434户一线环卫工人家庭的公租房补贴发放，金额为41.21万元。

“经过审核，首批434户符合住房保障条件、工作单位在街道区域内的家庭，平均每户获得476元/月租赁补贴；工作单位在乡镇范围内的家庭，平均每户获得296元/月租赁补贴。”海曙区住建局房屋管理中心住房保障科科长王勇说。

目前，第二批455户一线环卫工人正在进行住房租赁补贴审核，计划于6月份审核完毕后发放。同时，海曙区还多渠道筹措房源，鼓励有条件的环卫养护企业积极提供员工宿舍、改善住宿条件，解决一线环卫工人的住房难题。

统计数据显示，近5年来，海曙区不断扎实推进住房保障工作，住房保

障家庭从2017年的4602户扩大到目前的8848户。住房保障面，已覆盖至当地城镇上年度人均可支配收入100%以下和与单位签订一年以上劳动合同、并缴纳半年以上社保的外来务工人员住房困难家庭。

同时，海曙区还提高保障标准，行政区划调整后，海曙区住建局顺利完成海西片区租金补贴提租工作，同比提高75%，拉近与城区8个街道的补贴标准；将最低租赁补贴标准提高至当地商品房平均租金（住房市场平均租金）的40%。

此外，对住房困难群众实施精准保障，主动排摸城镇低保、低边家庭，对符合条件的737户家庭实施保障，其中配租214户、补贴523户；保障外来务工人员1022户，其中配租121户、补贴901户。

C

构建新市民新型住房保障体系
打造共富住房保障“宁波样本”

“宁波是一座人口净流入的城市，新市民较为集中，解决好新市民的住房问题，事关高质量建设共同富裕先行市的大局。”宁波市住建局相关负责人表示。

作为国内率先实施住房保障工作的城市之一，宁波构建形成以公租房、保障性租赁住房、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新市民新型住房保障体系，努力打造共同富裕示范区住房保障“宁波样本”。

公租房方面，宁波充分发挥公租房保基本功能，一方面，提高保障家庭补贴标准，加大公租房精准保障实施力度，目前正在享受公租房保障家庭5.1万户，其中，实物配租在保2.8万户，租赁补贴在保2.3万户；另一方面，实现一线环卫工人保障政策全覆盖，在全省率先取消了一线环卫工人纳入公租房保障的户籍、社保、年龄、积分评价等限制条件，并采取“货币+实物”方式，破解一线环卫工人住房难题。宝丽茗苑小区环卫工人租赁房源、CCB建融家园·劳动者之家等面向一线环卫工人项目的交付，改善了一线

环卫工人的居住条件。

宁波正在加快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。按照今年筹建7万套保障性租赁住房的目标，目前已落实120个项目，65612套房源、约344.03万平方米（其中存量及改建类74.14万平方米，新建类269.89万平方米）；已发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认定书的房源51569套。同时，培育打造前湾新区租赁社区、华润有巢公寓等一批租赁住房样板项目。

同时，宁波已启动建设共有产权住房试点。全省首宗共有产权住房出让用地应家2#地块，可新建房源1438套，计划6月底前开工建设。

此外，宁波市持续深化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，以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为契机，不断丰富租赁市场业务种类和模式，引进世联红璞、万科泊寓、龙湖冠寓等全国性品牌公寓运营商入驻。目前，全市运营1000套以上房源的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20家，位居第二批试点城市首位。

记者 周科娜 钱江晚报记者 唐旭峰
通讯员 张彩娜 徐燕 孙凯丽 吴欢欢